

证券代码：837853

证券简称：新大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子公司武汉纽兰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兰德”或“子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拟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由关联方常建军、余五祥、江宁、王思豫、徐智勇以名下自有房产为纽兰德的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纽兰德按照贷款抵押额的 1% 支付抵押担保费用。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子公司武汉纽兰德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常建军

住所：江岸区后湖街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自然人

姓名：余五祥

住所：武汉市东西湖区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总经理

3. 自然人

姓名：江宁

住所：武汉市东西湖区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

4. 自然人

姓名：王思豫

住所：武汉市黄陂区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王强之子

5. 自然人

姓名：徐智勇

住所：武汉市江岸区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法定代表人常建军的妹夫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常建军、余五祥、江宁、王思豫、徐智勇以名下自有房产为子公司的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子公司每年按照贷款抵押额的1%支付担保费用。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纽兰德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总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万元整，授信期限2年，由关联方常建军、余五祥、江宁、王思豫、徐智勇以名下自有房产为纽兰德的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纽兰德每年按照贷款抵押额的1%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用。最终借款金额、利率等具体事宜以纽兰德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为子公司发展提供资金，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8日